燃气工程验收备案服务指南

****一、事项名称****

燃气工程验收备案

****二、设立依据****

《城镇燃气管理条例》第十一条

****三、审批类型****

行政确认

****四、申报条件****

申请人提出的申请符合申请条件，提交的材料齐全、规范、有效、符合法定形式。

****五、办理时限****

1个工作日

****六、申报材料****

1、规划许可证或验收意见书；  
2、施工许可证；  
3、燃气建设单位出具的工程竣工验收报告；  
4、燃气施工单位出具的工程竣工报告；  
5、设计单位出具的资质及设计人员资格证明；  
6、燃气安装单位出具的资质证明；  
7、监理单位出具的工程质量评估报告；  
8、监理单位资质及监理人员资格证明；  
9、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出具的工程质量监督报告；  
（若无法提供则提供相关工程材料。）  
10、消防验收意见书或竣工验收消防备案；  
11、压力容器压力管道安装检测报告；  
12、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。

****七、收费标准及依据****

不收费

****八、办公时间：****星期一至星期五：秋冬季（9月1日～5月30日）上午8:30～12:00，下午13:30～17:30；春夏季（6月1日～8月30日）上午8:30～12:00，下午14:30～17:30. 法定节假日除外。

****九、办公地址：****滦平县北山新区住建局办公室（乘车或公交1路、2路、9路北山大酒店站下车步行至住建局）

****十、 办理流程：**受理—审核—审批—办结**

****十一、办公电话：****0314-8582948